

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7桃園市平鎮區廣達里廣平街1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葉宛芃

電話：03-4917491#611

傳真：03-4943793

電子信箱：fd21@fd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復小輔字第1100006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3月19日桃教特字第1100173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10月20日(星期三)下午13:00至16:0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復旦國小三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如何增進自閉症社會溝通能力與行為情緒問題的處遇方式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王意中臨床心理師。
- 六、參與對象：以本校校內教師優先錄取，若有餘名額，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，依報名順序錄取至7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報名。請登

輔導室 110/10/08 09:09



1100006066

無附件

入縣市(桃園市)→各級學校(所有學校)→學年(110學年度
上學期)→關鍵字(登錄單位：復旦國小)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
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倘因疫情影響，須變更研習課程之辦理方式，則改為線上
辦理，並將另行通知參加人員。

十、因應防疫作業，出席人員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體溫及手部
消毒，本校將確實掌握出席人員名單，並加強進行清潔消
毒工作、安排出席人員固定座位以保持適當社交距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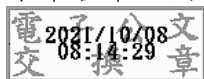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本校提供飲水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因空間有限，無法
提供汽車停車，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前來。

十二、如有相關活動諮詢，請洽復旦國小輔導室特教組葉宛芃
老

師、輔導主任張惠真主任(電話：03-4917491，分機611、
610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校長 魏瑞汶